

國學書院傳統文化基金會

易經學習班教材-6

隨卦第十七

隨䷐ 兌(澤)上☱ 震(雷)下☳ 綜卦蠱䷑ 錯卦蠱䷑ 交卦歸妹䷵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山雷頤䷚	風山漸䷴	澤風大過䷛	風雷益䷗	澤山咸䷞

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◎隨¹，元亨，利貞，无咎²。

◎彖曰：隨，剛來而下柔，動而說，隨。大亨，貞，无咎，而天下隨時，隨時之義大矣哉³。

◎象曰：澤中有雷，隨。君子以嚮晦入宴息⁴。

淺註

1.隨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隨者從也，少女隨長男，隨之象也。隨綜蠱，以艮下而為震，以巽上而為兌，隨之義也。此動彼悅，亦隨之義也。《序卦》：『豫必有隨，故受之以隨』，所以次豫。」

2.隨，元亨，利貞，无咎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隨，元亨，然動而悅，易至于詭隨，故必利于貞方得無咎，若所隨不貞，則雖大亨，亦有咎矣。不可依穆姜作四德。」

【按】：《周易禪解》：「約世道，則上下相悅，必相隨順。約佛化，則人天胥悅，受化者多。約觀心，則既得法喜，便能隨順諸法實相，皆元亨之道也，然必利于貞，乃得無咎。」

3.隨，剛來而下柔，動而說，隨。大亨，貞，无咎，而天下隨時，隨時之義大矣哉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以卦綜卦德釋卦名，又釋卦辭而贊之，剛來而下柔者，隨蠱二卦同體，文王綜為一卦，故《雜卦》曰『隨無故也，蠱則飭也』，言蠱下卦原是柔，今艮剛來居于下而為震，是剛來而下于柔也。動而悅者，下動而上悅也，時者正而當其可也。」

言大亨貞而无咎者，以其時也。時者隨其理之所在...。譬之夏可以衣葛則葛，冬可以衣裘則裘，隨其時之寒暑而已。惟其時，則通變宜民，邦

家無怨，近悅遠來，故天下隨時，故即贊之曰，隨時之義大矣哉。...不曰隨之時義，而曰隨時之義，文意自見。」

【按】：剛來而下柔有二義，一、震之陽爻為剛，下自二陰爻之下；二、陽爻來生剛震，居柔兌之下。隨時之義即通達時變，不應拘於故常，故隨正則吉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內動外悅，與時偕行，故為天下隨時。猶儒者所謂時習時中隨著四時、適合時機，亦佛法中所謂時節若到，其理自彰，機感相合，名為一時，故隨時之義稱大。」

4.澤中有雷，隨。君子以嚮晦入宴息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嚮與向同，晦者日沒而昏也，宴息者宴安休息，即日入而息也。雷二月出地，八月入地，造化之理，有晝必有夜，有明必有晦，故人生天地，有出必有入，有作必有息，其在人心，有感必有寂，有動必有靜，此造化之自然，亦人事之當然也，故雷在地上，則作樂薦帝，雷在地中，則閉關不省方，雷在澤下，則向晦宴息，无非所以法天也。震東方卦也，日出暘谷，兌西方卦也，日入昧谷。八月正兌之時，雷藏于澤，此向晦之象也。澤亦是地，不可執泥澤字。中爻巽為入，艮為止，入而止息之象也。」

【按】：到了黃昏嚮晦之際，便要隨時機安息；就四時言之，到秋季要隨時進入安息規藏之意。另此為宴息為「擱置」之智慧，「緊事緩辦」之意。如籃球比賽發現對方占優勢，可以喊暫停，以轉變氣勢與風向。

爻辭與小象辭

◎初九，官有渝，貞吉。出門交有功¹。象曰：官有渝，從正吉也；出門交有功，不失也²。

◎六二，係小子，失丈夫³。象曰：係小子，弗兼與也⁴。

◎六三，係丈夫，失小子。隨有求得，利居貞⁵。象曰：係丈夫，志舍下也⁶。

淺註

1.官有渝，貞吉。出門交有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隨卦，初隨二，二隨三，三隨四，四隨五，五隨六，不論應與。官者主也，震長子主器，官之象也。渝者變而隨乎二也。初為震主，性變動，渝之象也...。中爻艮，門之象也，二與四同功，二多譽，功之象也。故九四小象亦曰功。」

初九陽剛得正，當隨之時，變而隨乎其二，二居中得正，不失其所隨矣，從正而吉者也，故占者貞吉。然其所以貞吉者何哉？蓋方出門，隨人之始，即交有功之人，何貞吉如之？故又言所以貞吉之故。」

2.官有渝，從正吉也；出門交有功，不失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二中正，所以從正吉，交有功，則不失其所隨矣。」

【按】：《說文解字》：「官，吏，事君也；渝，變污也。」官有主事之義，為官者若完全照章辦理，是墨守成規，不知變通；但若隨意而變則是不照章法。故應守住大原則，而不拘泥小細節。原則拿捏之尺度，則與自己被重視之程度與職位高低有關，越高則尺度越廣。老闆常說「看著辦」即是此理。

隨卦有下爻隨上爻之意，不論應與，《繫辭下傳》：「二與四同功而異位，其善不同，二多譽，四多懼，近也。」故隨中正六二有功之象也。初九以出門為喻，隨人之始，即交有功之人，且能貴下賤、剛下柔，則不失其所隨矣。猶如秦末張良，刺殺秦始皇失敗後，隱居躲避追緝，而遇黃石公，後因忍而得予傳授兵法，後成為漢初功臣。

3.係小子，失丈夫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中爻巽為繩，係之象也。陰爻稱小子，陽爻稱丈夫，陽大陰小之意。小子者三也，丈夫者初也。六二中正，當隨之時，義當隨乎其三，然三不正，初得正，故有係小子失丈夫之象，不言凶咎者，二中正所隨之時，不能兼與也。」

4.係小子，弗兼與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既隨乎三，不能兼乎其初。」

【按】：本爻有受於形勢追隨小人、因小失大之意，上中爻為艮，下卦為震，亦有係小子，失丈夫。《春秋左傳》：「穆姜薨於東宮，始往而筮之，遇艮之八。史曰：『是謂艮之隨，隨其出也，君必速出。』姜曰：『亡，是於周易，曰，隨元亨利貞，无咎。元，體之長也，亨，嘉之會也，利，義之和也，貞，事之幹也，體仁足以長人，嘉德足以合禮，利物足以和義，貞固足以幹事，然故不可誣也。是以雖隨无咎，今我婦人而與於亂，固在下位，而有不仁，不可謂元；不靖國家，不可謂亨；作而害身，不可謂利；棄位而姤^{淫亂}，不可謂貞。有四德者，隨而無咎，我皆無之，豈隨也哉！我則取惡，能無咎乎！必死於此，弗得出矣！』」

占卜得爻	艮	隨
9(變)	☶	☶ ☱
6(變)	☶ ☱	☶
6(變)	☶ ☱	☶
9(變)	☶	☶ ☱
8(不變)	☶ ☱	☶ ☱
6(變)	☶ ☱	☶

本例道出解卦原則，當五爻變，以之卦之不變爻爻辭斷，故以隨^{之卦}之六二爻解。《列女傳》：「繆^{同穆}姜者，齊侯之女，魯宣公之夫人，成公母也。聰慧而行亂，故諡曰繆。」成公時，穆姜與叔孫宣伯^{三家之一}私通，並想把成公旁的人替換成宣伯人馬。成公不從，穆姜於是打算廢掉成公，但也因此而被軟禁在東宮，後來終身未出而死於東宮。

而穆姜將隨卦之元亨利貞用乾卦四德來解釋雖為非，僅有乾卦之元亨利貞具四德，但係強調隨之無咎需有元亨利貞四德，卻深得隨卦之要。用係小子^{宣伯}，失丈夫^{宣公與成公}則非常合適。

5.係丈夫，失小子。隨有求得，利居貞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丈夫者九四也，小子者六二也。得者，四近君為大臣求乎其貴，可以得其貴也。...若有所求，必有所得，但利乎其正耳。三不中正，故又戒占者以此。」

6.係丈夫，志舍下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時當從四，故心志捨乎下之二也。」

【按】：本爻以捨六二為志，與六二之弗兼與不同，但本爻與九四皆為不正之隨，故雖係丈夫，但必須貞正方能有利。二三爻均為一係一失，緣份稍縱即逝，僅能且往且行，若遇不洽當之緣，亦僅能安住於當下，切莫自尋死路找不善之緣，應盼適合自己緣份之出現。

就本爻意境觀之，三國時代中，趙雲、張遼、甘寧皆如是。趙雲^{六三}捨袁紹與公孫瓚^{兩者皆六二小子}，後捨之而追隨劉備^{九四丈夫}，終為有得。

《三國志·趙雲別傳》：「雲身長八尺，姿顏雄偉，為本郡所舉，將義從吏兵詣公孫瓚。時袁紹稱冀州牧，瓚深憂州人之從紹也，善雲來附，嘲雲曰：『聞貴州人皆願袁氏，君何獨迴心，迷而能反乎？』雲答曰：『天下^{紛亂}，未知孰是，民有倒懸之厄，鄙州論議，從仁政所在，不為忽

袁公私明將軍也。』遂與瓚征討。時先主亦依託瓚，每接納雲，雲得深自結託。雲以兄喪，辭瓚暫歸，先主知其不反，捉手而別，雲辭曰：『終不背德也。』先主就袁紹，雲見於鄴。先主與雲同床眠卧，密遣雲合募得數百人，皆稱劉左將軍部曲，紹不能知。遂隨先主至荊州。」

◎九四，隨有獲，貞凶。有孚在道以明，何咎¹？象曰：隨有獲，其義凶也；有孚在道，明功也²。

◎九五，孚于嘉，吉³。象曰：孚于嘉吉，位正中也⁴。

◎上六，拘係之，乃從維之，王用亨于西山⁵。象曰：拘係之。上窮也⁶。

淺註

1.隨有獲，貞凶。有孚在道以明，何咎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有獲者，得天下之心隨于己也，四近君為大臣，大臣之道當使恩威一出于上，眾心皆隨于君，若人心隨己，危疑之道也，故凶。孚以心言，內有孚信之心也。道以事言，凡事合乎道理也。明者，識保身之幾也...」

四當隨之時義，當隨乎其五，然四為大臣，雖隨有獲，而勢陵于五，故有有獲貞凶之象，所以占者凶。然當居此地之時，何以處此哉？惟誠以結之，而道以事之，明哲以保其身，則上安而下隨，即無咎而不凶矣。」

2.隨有獲，其義凶也；有孚在道，明功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義凶者有凶之理也，有孚在道明功者，言有孚在道皆明哲之功也。蓋明哲則知心不可欺而內竭其誠，知事不可苟，而外合于道，所以无咎也。...人臣明哲為先，昔漢之蕭何韓信，皆高帝功臣，信既求封齊，復求王楚，可謂有獲矣，然無明哲，不知有獲貞凶之義，卒及大禍。」

何則不然，帝在軍中，遣使勞何，何悉遣子弟從軍，帝大悅，及擊陳豨，遣使拜何相國，封五千戶，何讓不受，悉以家財佐軍用，帝又悅，卒為漢第一功臣。身榮名顯若何者，可謂知明功臣者矣。」

【按】：初至四爻為離，三至上爻為坎，故有孚在道以明之辭，九四承九五象徵有所得。本爻有功高震主之象，處此多懼之地最重要的是內心誠信、做事合正道、急流勇退，以明功業，如范蠡與孫武；若不知退，則有文種與伍子胥之災。

3.孚于嘉，吉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八卦正位，兌在六，乃爻之嘉美者，且上

六歸山乃嘉遯^{似無位有德之國老}矣，故曰孚于嘉。九五陽剛中正，當隨之時，義當隨乎其六，故有孚嘉之象，蓋隨之美者也，占者得此吉可知矣。」

4. 孚于嘉吉，位正中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惟中正故孚于嘉。」

【按】：九五陽剛中正遠應於六二，與九四不相應，象徵以君王無私暱之繫絆，且有陽剛之臣輔之，而能維持其中正德性。

《史記·五帝本紀》：「堯老，使舜攝行天子政，巡狩。舜得舉用事二十年，而堯使攝政。攝政八年而堯崩。三年喪畢，讓丹朱，天下歸舜。」

5. 拘係之，乃從維之，王用亨于西山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《詩》：『繫^{音質}之維之，于焉嘉客』是也，言五孚于六，如此係維其相隨之心，固結而不可解也。如七十子之隨孔子，五百人之隨田橫，此爻足以當之。...六不能隨于世人，見九五維係之極，則必歸之山矣。...亨者通也，王用亨于西山者，用通于西山以求之也。上六居隨之終，無所隨從，見九五相隨之極，則遯而歸山矣，故有此象。蓋隨之至者也，占者得此，吉可知矣。」

6. 拘係之。上窮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上者六也，窮者，居卦之終，無所隨也，非凶也。」

【按】：拘，限制，係同六二、六三之係，強調九五緊密之隨，然本爻已無上可隨，故以窮喻之。如夫子周遊列國，但皆無因緣，後歸魯國專注於教育後進與整理古籍，若於他國為官，其成就未必能超乎於此。

綜觀

隨卦中，陽下於陰，剛下於柔，象徵貴者下於賤者，賢者不恥下問，剛皆能下柔，則無所不能隨，隨僅論相比，不論相應與否。初九稱交有功，強調隨之始要無偏私暱；九四隨有獲，告誡在有所成功之際，要有孚在道，防止好事變壞事；九五孚於嘉，說明隨道已應中實，所隨方善；三陰爻皆稱係^{同繫}，陰柔之才在隨之際均難免有繫戀，六二所隨非人，其過不言而喻；六三隨九四得宜，然已不中不正，故應居貞方得利；上六已無可隨，象徵歸隱於西山，然九五緊密相隨，故雖隱仍亨。

就修行角度，隨亦有恒順眾生，隨喜功德之意，然所隨必須正，且己亦為正方吉，如四攝法中之同事，雖為度眾生之妙方，然若已定力不夠，便隨順於眾生，則有被眾生度之虞。

蠱卦第十八

蠱卦 艮(山)上 巽(風)下 綜卦隨 錯卦隨 交卦漸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澤風大過	雷澤歸妹	山雷頤	雷風恒	山澤損

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◎蠱¹，元亨，利涉大川。先甲三日，後甲三日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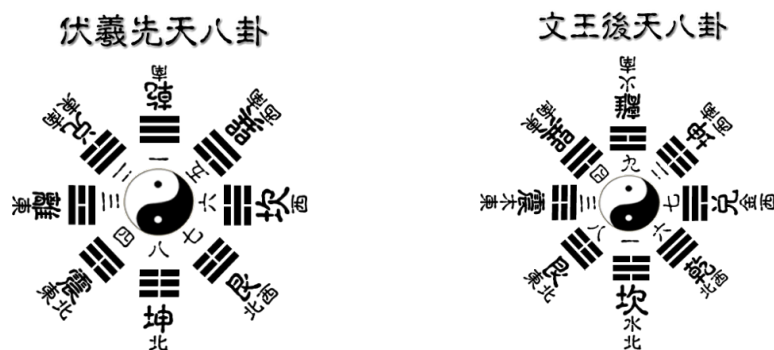
◎彖曰：蠱，剛上而柔下，巽而止，蠱。蠱元亨，而天下治也；利涉大川，往有事也；先甲三日，後甲三日，終則有始，天行也³。

◎象曰：山下有風，蠱。君子以振民育德⁴。

淺註

1. 蠱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蠱^{皿上有蟲}者，物久敗壞而蠱生也。以卦德論，在上者止息而不動作，在下者巽順而無違忤，彼此委靡因循，此其所以蠱也。《序卦》：『以喜隨人者必有事，故受之以蠱。』所以次隨。」

【按】：《左傳》：「女惑男，風落山，謂之蠱。」《周易禪解》：「器久不用而蟲生，人久宴溺而疾生，天下久安無為而弊生之謂也。約世道，則君臣悅隨，而無違弼吁咈^{音口福，反對之嘆辭}之風，故成弊。」



2. 蠱，元亨，利涉大川，先甲三日，後甲三日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利涉大川者，中爻震木，在兌澤之上也。先甲後甲者，本卦艮上巽下，文王圓圖艮夾震木于東之中，故曰先甲後甲，言巽先于甲，艮後于甲也。...分甲于蠱者，本卦未變，上體中爻震木，下體巽木也。...十干獨言甲庚者，乾坤乃六十四卦之祖，甲居于寅，坤在上乾在下為泰，庚居于申，乾在上坤在

下為否，大往小來，小往大來，天地之道，不過如此。物不可以終通，物不可以終否，易之為道，亦不過如此，所以獨言甲庚也。

...以先甲用辛，取自新，後甲用丁，取丁寧，此說始于鄭玄...。當蠱之時，亂極必治，占者固元亨矣。然豈靜以俟其治哉？必歷涉艱難險阻，以撥亂反正，知其先之三爻，乃巽之柔懦，所以成其蠱也，則因其柔懦而矯之以剛果，知其後之三爻，乃艮之止息，所以成其蠱也。則因其止息，而矯之以奮發，斯可以元亨而天下治矣。」

【按】：利於涉險去弊害，即蠱，天干以甲為首，借之為創制、初施之始，三日囑其除弊去蠱要有規畫。鄭玄：「甲者，造作新令之日。先之三日而用辛也，欲取改過自新之義。後之三日而用丁也，取其丁寧言語懇切告誡之義。」

3.蠱，剛上而柔下，巽而止，蠱。蠱元亨，而天下治也；利涉大川，往有事也；先甲三日，後甲三日，終則有始，天行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以卦綜卦德釋卦名卦辭。剛上而柔下者，蠱綜隨，隨初震之剛上而為艮，上六兌之柔下而為巽也。剛上則太尊而情不下達，柔下則太卑而情難上通。巽則諂，止則惰，皆致蠱之由，所以名蠱。既蠱矣，而又元亨，何也？蓋造化之與人事，窮則變矣。治必因亂，亂則將治，故蠱而亂之終，乃治之始也。」

如五胡之後生唐太宗，五季之末生宋太祖是也。治蠱者，當斯時則天下治矣，故占者元亨。往有事，猶言往有為。方天下壞亂，當勇往以濟難，若復巽懦止息，則終于蠱矣，豈能元亨。終始即先後，...終則有始者，如晝之終矣，而又有夜之始，夜之終矣，而又有晝之始。故亂不終亂，亂之終乃其治之始，治亂相仍，乃天運之自然也。故治蠱者，必原其始，必推其終，知其蠱之為始為先者乃巽也，則矯之以剛。果知其蠱之為終為後者乃艮也，則矯之以奮發，則蠱治而元亨矣。」

4.山下有風，蠱。君子以振民育德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山下有風，則物壞而有所更新矣。振民者，鼓舞作興，以振起之，使之日趨于善，非巽之柔弱也，此新民之事也。育德者，操存省察，以涵育之，非艮之止息也，此明德之事也。當蠱之事，風俗頹敗，由于民德之不新。民德不新，由于己德之不明。故救時之急，在于振民。振民又在于育德，蓋相因之辭也。」

【按】：《周易禪解》：「振民如風，育德如山，非育德不足以振民，非振民不足以育德，上求下化，悲智雙運之謂也。」

爻辭與小象辭

◎初六，幹父之蠱。有子，考无咎，厲，終吉¹。象曰：幹父之蠱，意承考也²。

◎九二，幹母之蠱，不可貞³。象曰：幹母之蠱，得中道也⁴。

◎九三，幹父之蠱，小有悔，无大咎⁵。象曰：幹父之蠱，終无咎也⁶。

淺註

1. 幹父之蠱。有子，考无咎，厲，終吉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艮止于上，猶父道之無為而尊于上也。巽順于下，猶子道之服勞而順于下也。故蠱多言幹父之事，幹者，木之莖幹也。中爻震木，下體巽木，幹之象也。木有幹，方能附其繁茂之枝葉。人有才，能方能振作其既墮之家穀，故曰幹蠱。有子者，即《禮記》之幸哉有子也。初六當蠱之時，才柔志剛，故有能幹父蠱之象。占者如是，則能克蓋前愆。喜其今日之維新，忘其前日之廢墮，因子而考，亦可以無咎矣。但謂之蠱未免危厲，知其危厲，不以易心處之，則終得吉矣。因六柔，故又戒之以此。」

2. 幹父之蠱，意承考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意承考者，心之志意，在于承當父事，克蓋前愆，所以考無咎。」王弼曰：「幹事之首，時有損益，不可盡承，故意承而已也。」

【按】：初六象徵陰柔巽順才質之子，能順承先考之志^{大方向不變}，且堪任幹父之蠱^{改掉父執輩缺失}，曰有子，然變後則陽剛乾健地堅貞解決父蠱，父親即使去世亦無過失，故初厲而終吉。《論語》：「子曰：『父在觀其志，父沒觀其行，三年無改於父之道，可謂孝矣。』」如禹繼承鯀治水之志，然改其治水之法。

世間法觀之，以父子關係代表前後任^{未必有血緣關係}，後任延續前任政策，是否要全盤推翻^{新官上任三把火}，可依「三年無改父之道」^{改惡繼善}參酌之。此似清初年間，康熙決定傳人前，便知清朝問題重重，是以選擇剛毅之子繼承，雍正繼位後^{考无咎}，便開始推動改革；此亦似乾隆於當太上皇3年，嘉慶每每掣^{音撤}肘，乾隆去世後，嘉慶則迅速處理和珅之事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蠱非一日之故，必歷世而後見，故諸爻皆以父子言之。初六居蠱之始，壞猶未深，如有賢子，則考可免咎也。然必惕厲乃得終吉，而幹蠱之道，但可以意承考，不可承考之事。」

3. 幹母之蠱，不可貞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又當家事^{應六五，以家事比喻}敗壞之時，

子欲幹其蠱。若以我陽剛中直之性，直遂幹之，則不惟不堪，亦且難入，即傷恩矣，其害不小。惟當屈己下意，巽順將承，使之身正事治，則亦已矣，故曰不可貞，事父母幾諫是也。若以君臣論，周公之事成王，成王有過，則撻伯禽，皆此意也。」

4. 幹母之蠱，得中道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得中道而不太過，即不可貞也。」

【按】：《禮記》：「成王幼，不能涖阼帝位，周公相，踐阼而治。抗^{施行}教誨世子法於伯禽，欲令成王之知父子君臣長幼之道也；成王有過，則撻伯禽，所以示成王世子之道也。」

本爻象徵對應至蠱之關鍵^{母蠱}，幹蠱能否成功取決在事主^{六五}是否願意改革，提升至九二後，開始面對改革之壓力與反作用力，若事主無徹底改革之決心，則不可堅持幹蠱，視六五願意改革之程度來決定貞之程度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蘇眉山曰：『陰性安无事而惡有為，故母之蠱幹之尤難！正之則傷愛不正則傷義，非九二不能任也。二以陽居陰，有剛之實，而无剛之迹，可以免矣。』」

5. 幹父之蠱，小有悔，无大咎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九三以陽剛之才，能幹父之蠱者，故有幹蠱之象。然過剛自用，其心不免小有悔，但為父幹蠱，其咎亦不大矣。」

6. 幹父之蠱，終无咎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陽剛之才，方能幹蠱，故周公僅許之，而孔子深許之也。」

【按】：三四五爻為震卦☳，震動的力量是九三。改革常是中層幹部^{九三}在最高層^{六五}的領導下推動革新，六四象徵既得利益者，故改革時必先損其利益，故抗拒改革的第一線往往是六四^{乘剛}，六四會如此，往往是六五暗中支持或默許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蘇眉山曰：『九三之德與二无異，特不知所以用之。二用之以陰，而三用之以陽，故小有悔而无大咎。』」

◎六四，裕父之蠱，往見吝¹。象曰：裕父之蠱，往未得也²。

◎六五，幹父之蠱，用譽³。象曰：幹父用譽，承以德也⁴。

◎上九，不事王侯，高尚其事⁵。象曰：不事王侯，志可則也⁶。

淺註

1. 裕父之蠱，往見吝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裕，寬裕也，強以立事為幹，怠而委事為裕，正幹之反也。往者以此而往治其蠱也，見吝者，立見其羞吝也。治蠱如拯溺救焚，猶恐緩不及事，豈可裕。六四以陰居陰，又當艮止，柔而且怠，不能有為，故有裕蠱之象，如是則蠱將日深，故往則見吝。」

2. 裕父之蠱，往未得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未得者，未得治其蠱也。九三之剛，失之過，故悔，悔者漸趨于吉，故終無咎。六四之柔，失之不及，故吝，吝者漸趨于凶，故往未得，寧為悔，不可為吝。」

【按】：六四爻陰居陰位且居上卦艮，表止而怠惰之相，本爻似發生蠱之既得利益之高層，故不願放下私利以推動改革，長久而往將裕蠱而使之日深，故見吝。就世法觀之，面面對弊病(國家政治、社會風氣、單位管理、家庭經營、小孩教養…)，什麼動作都不採取也是裕蠱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陰柔无德，故能益父之蠱。裕，益也。」

3. 幹父之蠱，用譽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用者用人也，用譽者因用人而得譽也。二多譽，譽之象也。周公曰用譽，孔子二多譽之言，蓋本于此。九二以五為母，六五又取子道，可見易不可為典要。宋仁宗柔之主，得韓范富歐卒為宋令主，此爻近之。六五以柔居尊，下應九二，二以剛中之才而居巽體，則所以承順乎五者，莫非剛健大中之德矣。以此治蠱，可得聞譽，然非自能譽也，用人而得其譽也。故其象占如此。」

4. 幹父用譽，承以德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承者承順也，因巽體又居下，故曰承，言九二承順以剛中之德也。」

【按】：象徵柔順之主，用剛健之臣而達天下大治。《宋史》：「在位四十二年之間，吏治若偷惰，而任事蔑殘刻之人^{任用官吏輕視殘暴之人}；刑法似縱弛，而決獄多平允之士。國未嘗無弊幸，而不足以累治世之體；朝未嘗無小人，而不足以勝善類之氣。君臣上下惻怛之心^{惻隱之心}，忠厚之政，有以培壅^{培育}宋三百餘年之基。子孫一矯其所為，馴致於亂。《傳》曰：『為人君，止於仁。』帝誠無愧焉。」

何以要用譽？改革不可主帥放在第一線，將毫無退路，此似有些小公司老闆喜歡把自己掛副總、副理之事，此舉為為自己保留一張牌，談判場上也是先派基層去談，越派越高方為正道，故改革也應聘用形象與品德良好^{承以德}之人，故能幹蠱或裕蠱？全看自己的抉擇，能捨棄私利就公義便是

幹蠱，捨不得私利或親族之利便是裕蠱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柔中得位，善于幹蠱，此以中興之德而承先緒者也。」

- 5.不事王侯，高尚其事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上事字，事王侯以治蠱也，下事字，以高尚為事也。耕于有莘之野，而樂堯舜之道是也。...以國事言，則五為君，下四爻為用事之臣，上一爻為不事之臣，觀上一爻，以王侯言，可知矣...。」

蓋當蠱之世，任其事而幹蠱者，則操巽命之權，而行其所當行，不任其事而高尚者，則體艮止之義，而止其所當止，如鄧禹諸臣，皆相光武以幹漢室之蠱。...巽為高，高尚之象。初至五皆幹蠱，上有用譽之君，下有剛中之臣，家國天下之事已畢矣。上九居蠱之終，無係應于下，在事之外，以剛明之才，無應援而處无事之地，蓋賢人君子，不偶^{成雙成對}於時，而高潔自守者也，故有此象。」

- 6.不事王侯，志可則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高尚之志，足以起頑立懦，故可則。」

【按】：《周易禪解》：「下五爻皆在事內，如同室有鬪^{同門}，故以父子明之；上爻獨在事外，如鄉鄰有鬪，故以王侯言之。尚志即是士之實事，可則即是廉頑起懦高節，即所以挽回斯世之蠱者也。」

約世道，則初如賢士，二如文臣，三如賢將，四如便嬖近臣，五如賢王，六如夷齊伯夷叔齊之類。」

《史記·伯夷列傳》：「伯夷^{長子}、叔齊^{三子}，孤竹君之二子也。父欲立叔齊，及父卒，叔齊讓伯夷。伯夷曰：『父命也。』遂逃去。叔齊亦不肯立而逃之。國人立其中子。於是伯夷、叔齊聞西伯昌善養老，盍往歸焉。及至，西伯卒，武王載木主，號為文王，東伐紂。伯夷、叔齊叩馬而諫曰：『父死不葬，爰及干戈，可謂孝乎？以臣弑君，可謂仁乎？』左右欲兵之。太公曰：『此義人也。』扶而去之。武王已平殷亂，天下宗周，而伯夷、叔齊恥之，義不食周粟，隱於首陽山，采薇而食之。...遂餓死於首陽山。」

綜觀

蠱卦係指事情積弊過久而變壞，全卦均講如何治蠱，卦辭雖講元亨，係指社會亂之際，治蠱後可恢復平靜，然事前事後均須謹慎。就初六言之

由爻觀之，本爻陰柔居下，本不足以治蠱，然由時觀之，處蠱之初，問題尚不嚴重，子能順承父志以治蠱，故有子則父無咎；九二陽剛，六五陰柔居尊，以下陽剛治上陰柔之蠱，故以母子喻之，而九二所面對亦可能是蠱之根源，此不可一意孤行，需審視六五改革之心；九三過剛治蠱，易有悔，但因得正，故無大咎；六四陰居陰位，象徵既得利益之高層，優游度日又居艮止之體，故加重其蠱；六五居中得尊，具順承之德，若能放下私心，任用陽剛之臣輔佐，則符合用譽之精神；上九下無繫應，象徵超脫現實之隱士，治人心之蠱，教人不爭。

古往今來改革實例-1



● 吳起(身殞功終未成)

- 兵法上有卓越成就，著有《吳子兵法》，與孫子並稱孫吳
- 仕魯曾為任將而殺妻齊人，後退齊兵
- 仕魏時破秦，成就魏文侯霸業
- 魏武侯時，因小人離間之故離魏至楚
- 受楚悼王重用，任為令尹以推動改革，但招致楚國貴族的怨恨
- 楚悼王去世後，楚貴族兵變殺害吳起，變法失敗



古往今來改革實例-2



• 商鞅(功成身殞)

- 衛國人，奔秦受秦孝公重用，推動變法改革，因此招致貴族怨恨
- 後遇到太子犯罪，便以黥與劓音義處罰了太子師公孫賈與公子虔，得罪太子
- 後來，秦孝公於壯年去世，秦惠文君繼位，商鞅被誣陷謀反，故被車裂並滅族
- 舊法仍被保留，影響秦國深遠，建立秦國統一六國之基礎



古往今來改革實例-3



• 光緒皇帝-戊戌變法(身雖未殞功難成)

- 最初由慈禧太后默許、光緒帝主導，深入經濟、軍事、政治及官僚制度等，希祈走上君主立憲的道路
- 後期改革過於激烈，且光緒帝欲通過維新以奪權，甚至傳出康有為建議將慈禧太后囚禁、暗殺，從而惹怒慈禧
- 以慈禧為首的當權保守勢力擔心變法會有難以預期的結果，最終引發戊戌政變
- 戊戌變法失敗，六君子被殺，康梁逃往國外，光緒被軟禁，慈禧重新掌權



臨卦第十九

臨☵☶ 坤(地)上☷☵ 兌(澤)下☱☶ 綜卦觀☶☶ 錯卦遯☶☷ 交卦萃☱☷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雷澤歸妹☱☶	地雷復☱☶	坤☷☷	地澤臨☵☶	地雷復☱☶

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◎臨¹，元亨，利貞，至于八月有凶²。

◎彖曰：臨，剛浸而長，說而順³，剛中而應，大亨以正，天之道也；至于八月有凶，消不久也⁴。

◎象曰：澤上有地，臨。君子以教思無窮，容保民無疆⁵。

淺註

1.臨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臨者，進而臨逼于陰也。二陽浸長，以逼于陰，故為臨，十二月之卦也。天下之物密近相臨者，莫如地與水，故地上有水則為比，澤上有地則為臨。《序卦》：『有事而後可大』，臨者大也，蠱者事也。」

2.臨，元亨利貞，至于八月有凶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臨綜觀，二卦同體，文王綜為一卦，故《雜卦》曰『臨觀之義，或與或求』，言至建酉，則二陽又在上，陰又逼迫陽矣。至于八月，非臨數，至觀八箇月也。言至建酉之月為觀，見陰之消不久也。專以綜卦言。」《周易集解》：「臨十二月卦也。自建丑之月，至建申之月，凡閱八月，則成否也。否則天地不交，萬物不通，是至于八月有凶，斯之謂也。」

【按】：本卦有君子道長、小人道消之象，是朝正向發展之卦，亦有長官親臨管理指導於下屬之象。

八月有兩說，八月建酉為觀卦，或以經歷八個月建申為否卦，觀卦將陽息陰消成剝，否卦為天地不交，兩者均可曰凶來預警。消息卦中以月建表月之控制者，依據節氣太陽與地球關係，屬陽曆月，配十二地支；陰曆月係配合月亮，與潮汐相關。

表 1 十二消息卦(辟卦)

陽曆	一月(寅)	二月(卯)	三月(辰)	四月(巳)	五月(午)	六月(未)	
卦象	☶地天泰	☳雷天大壯	☱澤天夬	☰乾卦	☱天風姤	☶天山遯	
時辰	03-05	05-07	07-09	09-11	11-13	13-15	
節氣	節 氣 節 氣 節 氣 節 氣 節 氣 節 氣 節						
	立春 雨水 驚蟄 春分 清明 穀雨 立夏 小滿 芒種 夏至 小暑 大暑 立秋						
陽曆	七月(申)	八月(酉)	九月(戌)	十月(亥)	十一月(子)	十二月(丑)	
卦象	☷天地否	☴風地觀	☶山地剝	☷坤卦	☳地雷復	☱地澤臨	
時辰	15-17	17-19	19-21	21-23	23-01	01-03	
節氣	節 氣 節 氣 節 氣 節 氣 節 氣 節 氣 節						
	立秋 處暑 白露 秋分 寒露 霜降 立冬 小雪 大雪 冬至 小寒 大寒 立春						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約世道，則幹蠱之後，可以臨民；約佛法，則弊端既革，化道復行；約觀心，則去其禪病，進斷諸惑，故元亨也。世法，佛法，觀心之法，始終須利于貞。若乘勢而不知返，直至八月，則盛極必衰，決有凶矣！八月為遯，與臨相反，謂不宜任其至于相反，而不早為防閑也。」

3.臨，剛浸而長，說而順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以卦體卦德釋卦名卦辭。浸者漸也，言自復一陽生至臨則陽漸長矣，此釋卦名。說而順者，內說而外順也。說則陽之進也不逼，順則陰之從也不逆。剛中而應者，九二剛中，應乎六五之柔中也。言雖剛浸長，逼迫乎陰，然非倚剛之強暴而逼迫也，乃彼此和順相應也，此言臨有此善也。剛浸長而悅順者，大亨也。」虞翻曰：「剛，謂二也。兌為水澤，自下浸上，故浸而長也。」

4.剛中而應，大亨以正，天之道也；至于八月有凶，消不久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剛中而應，柔中者以正也，天之道者，天道之自然也，言天道陽長陰消

原是如此，大亨以正也。一誠通復，豈不大亨以正，故文王卦辭曰元亨利貞者此也。然陰之消，豈長消哉？至酉曰觀，陰復長而凶矣。」

5.澤上有地，臨，君子以教思无窮，容保民无疆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教者，勞來匡直之謂也。思者，教之至誠惻怛，出于心思也。无窮者，教之心思不至厭斁音意，厭倦而窮盡也。容者，民皆在統馭之中也。保者，民皆得其所也。無疆者，無疆域之限也。無窮與兌澤同其淵深，無疆與坤土同其博大，二者皆臨民之事，故君子觀臨民之象以之。」

【按】：《周易禪解》：「澤，謂四大海也。地以載物，海以載地，此无窮之容保也。佛法釋者，教思无窮猶如澤，故為三界大師，容保无疆猶如地，故為四生慈父。」

爻辭與小象辭

◎初九，咸臨，貞吉¹。象曰：咸臨貞吉，志行正也²。

◎九二，咸臨，吉，无不利³。象曰：咸臨，吉无不利，未順命也⁴。

◎六三，甘臨，无攸利，既憂之，无咎⁵。象曰：甘臨，位不當也，既憂之，咎不長也⁶。

淺註

1.咸臨貞吉，志行正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咸，皆也，同也。以大臨小者，初九，九二臨乎四陰也。以上臨下者，上三爻臨乎其下也。彼臨乎此，此臨乎彼，皆同乎臨。故曰咸臨，卦惟二陽，故此二爻，皆稱咸臨。九剛而得正，故占者貞吉。」

2.咸臨貞吉，志行正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初正應四亦正，故曰正。中爻震足，故初行五亦行。」

【按】：初九位階低，咸臨象徵鼓勵基層參與，上有四陰爻，象徵前路坦坦，且自由開放，但仍需以正為前提，並非無限度開放。若基層素養不足，爻變為師䷆，可能有「眾正而王」或「上下對抗」之相，學校、社會、國家從封閉轉變成開放之後便可能如此，若無限制地開放，則可能有八月之凶：「潘朵拉盒子的省思」

此似諸葛亮初入蜀地時，以嚴刑峻法管轄，頗有怨言，法正諫之或可寬鬆，諸葛亮答以透過威之以法使知恩，限之以爵而知榮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約世道，則幹蠱貴剛勇，臨民貴仁柔；約佛法，則除弊宜威折，化導宜慈攝；約觀心，則去惡宜用慧力入理宜用定力。初九剛浸而長，故為咸臨，恐其任剛過進，故誠以貞則吉。」

3.咸臨，吉，无不利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九咸臨與初同而占不同者，九二有剛中之德，而又有上進之勢，所以吉無不利。」

4.咸臨，吉无不利，未順命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未順命者，未順五之命也。五君位，故曰命，且兌綜巽，亦有命字之象。本卦象辭悅而順，孔子恐人疑此爻之吉無不利者乃悅而順五之命也，故于《小象》曰二之吉利者乃有剛中之德，陽勢上進，所以吉利也，未順五之命也。」

【按】：本爻具有兩個極端，一、卦中卦^{初至四爻}為雷澤歸妹 ䷵ ，象徵衝動行事；二、卦中卦^{二至五爻}與^{二至上爻}及爻變後均為地雷復 ䷗ ，象徵多重創造力與生命力。本爻於領導學中，亦象徵將在外，君命有所不受^{未順命}之事。

未順命即未必要照被規劃之框架所限制，亦可自由突破創新，即象徵兩位 MJ(Michael Jordan 與 Michael Jackson)之名言-「一直被模仿，從未被超越」。亦似弘一法師：「沒有自由，哪來的創意？哪來的美？」佛法角度觀之，《維摩詰經》亦啟發我們，學佛也能很自由，但別忘了貞吉！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二亦居陽剛浸長之勢，然此時尚宜靜守，不宜乘勢取進，故必吉乃无不利，若非吉便有不利矣！蓋乘勢取進，則未順于大亨以正之天命故也。」

5.甘臨，无攸利，既憂之，无咎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甘臨者，以甘悅人，而无實德也。坤土其味甘，兌為口，甘之象也，故節卦九五變臨，亦曰甘。節无攸利者，不誠不能動物也。變乾，乾三爻，惕若，憂之象也。三居下之上，臨人者也。陰柔悅體，又不中正，故有以甘悅臨人之象，此占者所以无攸利也。能憂而改之，斯无咎矣。」

6.甘臨，位不當也，既憂之，咎不長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位不當者，陰柔不中正也。咎不長者，改過也。」虞翻曰：「兌為口，坤為土，土爻稼穡作甘^{語出尚書}。兌口銜坤，故曰甘臨。失位乘陽，故无攸利。言三失位无應，故憂之。動而成泰，故咎不可長也。」

【按】：本爻為無實德僅想討好他人之臨，此即心存私欲之領導模式，想

獨厚自己人，此似世間僅想當好人討好部屬或選民^{迎合選民之政治支票}之領導人，故无攸利，若憂而改之，剛正不阿，則可咎不長矣！可以歷史上「溜須拍馬」與「剛正不阿」的兩個極端-「丁渭與寇準」來審視之。

《左傳》：「鄭子產有疾，謂子大叔曰：『我死，子必為政，唯有德者，能以寬服民，其次莫如猛，夫火烈，民望而畏之，故鮮死焉，水懦弱，民狎而翫^{音萬}之，則多死焉，故寬難。』疾數月而卒，大叔為政，不忍猛而寬，鄭國多盜，取人^{聚眾}於萑^{音環}苻之澤^{聚集在沼澤地帶}，大叔悔之，曰：『吾早從夫子，不及此。』興徒兵以攻萑苻之盜，盡殺之，盜少止。」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柔而志剛，味著取進，以臨為甘，而不知其无所利也！然既有柔德，又有慧性，必能反觀憂改，則无咎矣。」

◎六四，至臨，无咎¹。象曰：至臨无咎，位當也²。

◎六五，知^{同智}臨，大君之宜，吉³。象曰：大君之宜，行中之謂也⁴。

◎上六，敦臨，吉，无咎⁶。象曰：敦臨之吉，志在內也⁶。

淺註

1.至臨，无咎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六四當坤兌之交，地澤相比，蓋臨親切之至者，所以占者无咎。」

2.至臨无咎，位當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以陰居陰，故位當。」荀爽曰：「四與二同功，欲升二至五，已得承順之，故曰至臨也。」

【按】：本爻與初九相應且與下卦相接，象徵母親與小女兒般之親近，無微不至，行動力強，且言出必行。本爻象徵幫君主分憂之肱骨之臣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佛法釋者，以正定而應初九之正慧，故為至臨。」

3.知臨，大君之宜，吉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變坎，坎為通，智之象也。知臨者，明四目，達四聰，不自用而任人也。應乾陽，故曰大君。知臨之知，原生于九二，故即曰大君。知者覺也，智即知也。六五非九二不能至此宜者，得人君之統體也。六五柔中居尊，下任九二剛中之賢，兼眾智以臨天下，蓋得大君之宜者也，吉可知矣。」

4.大君之宜，行中之謂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與初行正同，六五中，九二亦中，故曰行中，行中即用中。中爻震足，行之象也。」

【按】：本爻似掌握綱領之領導方式，能充分授權，恰如《韓非子·八經》：「下君盡己之能，中君盡人之力，上君盡人之智。」僅抓大綱與最後結果檢核，並能包容九二先斬後奏之未順命，搭配六四之至臨，此似坤卦六五黃裳元吉之柔順領導模式。

本爻爻變後為節䷻，象徵授權與開放均須有節制，秦始皇敗亡之原因，為無人至臨；諸葛亮與雍正過勞之因則為所有事情均親自至臨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佛法釋者，有慧之定，而應九二有定之慧，此所謂王三昧也！中道統一切法，名為大君之宜。」

5. 敦臨，吉，无咎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敦，厚也。爻本坤土，又變艮土，敦厚之象。初與二雖非正應，然志在二陽，尊而應卑，高而從下，蓋敦厚之至者。上六居臨之終，坤土敦厚，有敦臨之象，吉而无咎之道也。」

6. 敦臨之吉，志在內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志在內卦二陽，曰志者，非正應也。」

【按】：本卦中爻與上卦均為坤，象徵厚德載物之敦，故有敦臨之象，雖無應於下兩陽，但因積德之厚，亦可感臨下兩陽，此似世間退休後長者，以敦厚境界與智慧指導後輩，並以寬容的心包容後備之不成熟。

本爻爻變後，上卦為艮，此似《論語·雍也》：「子曰：『知者樂水，仁者樂山；知者動，仁者靜。』」亦如印光大師不驅寮房中蚊蟻之事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柔順得正，居臨之終，如聖靈在天，默祐子孫臣民者矣。佛法釋者，妙定既深，自發真慧，了知心外无法，不于心外別求一法，故為志在內而志无咎。」

綜觀

臨卦有剛臨柔、上臨下之意，於世俗中為管理、統治之意。卦辭強調雖為元亨利貞，但要注意陰長陽消之現象，且不可一味為剛，必須剛柔並濟，故感動他人為佳。初九與九二皆取剛臨柔之意，兩者皆與陰爻相應，故取咸臨，且初九居正、九二居中，故皆吉；於四陰爻皆取上臨下之意，六三為小人之臨，不中不正，須憂而改之方無咎；六四居正且下應初九，似無微不至之臨，故吉；六五柔居中處尊，善採眾智且下應九二，象徵大君之知臨，故吉；上六敦臨，敦厚誠篤從乎初二陽，故吉且無咎。

觀卦第二十

觀☵巽(風)上☷坤(地)下☵綜卦臨☵ 錯卦大壯☳ 交卦升☶

	初至四爻	二至五爻	三至上爻	初至五爻	二至上爻
卦中卦	坤☷	山地剝☶	風山漸☵	山地剝☶	風地觀☵

卦辭、彖辭與象辭

◎觀^{1*}，盥而不薦，有孚顒^{音ㄊㄨㄥˊ}若²。

◎彖曰：大觀^{*}在上，順而巽，中正以觀^{*}天下³。觀^{*}，盥而不薦，有孚顒若，下觀而化也。觀天之神道，而四時不忒，聖人以神道設教，而天下服矣⁴。

◎象曰：風行地上，觀^{*}，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⁵。

淺註

1.觀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觀者，有象以示人而為人所觀仰也。風行地上，遍觸萬類，周觀之象也。二陽尊上，為下四陰所觀，仰觀之義也。《序卦》：『臨者大也，物大然後可觀，故受之以觀』，所以次臨。」

2.觀，盥而不薦，有孚顒若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盥者，將祭而潔手也。薦者，奉酒食以薦也。有孚者信也，顒者大頭也，仰也。《爾雅》『顒顒』『君之德也』^{顒顒印印，音昂，溫和肅靜且興盛}，大頭在上之意，仰觀君德之意。言祭祀者方潔手而未薦，人皆信而仰之矣，觀者必當如是也。自上示下曰觀^{文中標}^{*者}，去聲，自下觀上^{上觀下亦然}曰觀，平聲。」

【按】：臨卦為親臨現場，故有吉凶之問題。觀卦有居高臨下，旁觀者清，觀察則超越吉凶，故卦中均無吉凶，甚至無元亨利貞，卦中卦有風山漸☵與山地剝☶，顯示其觀察應當漸漸抽絲剝繭。

聖嚴法師開示，遇到事情的順序面對它、接受它、處理它、放下它。前兩者都與觀有關；後兩者則與臨有關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約世道，則以德臨民，為民之所瞻仰；約佛法，則正化利物，舉世之所歸憑；約觀心，則進修斷惑，必假妙觀也。但使吾之精神意志，常如盥而不薦之時，則世法佛法，自利利他，皆有孚而顒然可

尊仰矣。」

3.大觀在上，順而巽，中正以觀天下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以卦體卦德釋卦名，又釋卦辭，而極言之。順者心于理無所乖，巽者事于理無所拂。中正即九五，陽大陰小，故曰大觀在上，中正則所觀之道也。言人君欲為觀于天下，必所居者九五大觀之位，所具者順巽之德，而後以我所居之中觀天下之不正，所居之正觀天下之不正，斯可以為觀矣。」

4.觀，盥而不薦，有孚顒若，下觀而化也。觀天之神道，而四時不忒，聖人以神道設教，而天下服矣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所以名觀，下觀而化，故人信而仰之，所以有孚顒若者此也。盥而不薦者神感也，有孚顒若者神應也，此觀之所以神也，故以天道、聖人之神道極言而贊之。神者妙不可測，莫知其然之謂。天之神道非有聲色，而四時代謝無少差忒。聖人神道設教，亦非有聲色，而民自服從，觀之神一而已矣。」

【按】：《周易禪解》：「聖而不可知之之謂神，天何言哉，四時行焉，不可測知，故名神道。聖人設為綱常禮樂之教，民皆由之，而莫知其所由然，獨非神道乎哉。神者，誠也。誠者，孚也。孚者，人之心也。人心本順本巽本中本正，以心印心，所以不假薦物而自服矣。」

5.風行地上，觀，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省方者，巡狩省視四方也。觀民者，觀民俗也，即陳詩以觀民納價以觀好惡也。設教者，因俗以設教也，如齊之末業，教以農桑，衛之淫風，教以有別是也。風行地上，周及庶物，有歷覽周遍之象，故以省方體之。」

【按】：《周易禪解》：「佛法釋者，古佛省四土之方，觀十界之民，設八教之網以羅之，如風行地上，无不周徧也。」

爻辭與小象辭

◎初六，童觀，小人无咎，君子吝¹。象曰：初六童觀，小人道也²。

◎六二，闕觀，利女貞³。象曰：闕觀女貞，亦可醜也⁴。

◎六三，觀我生，進退⁵。象曰：觀我生進退，未失道也⁶。

淺註

1.童觀，小人无咎，君子吝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童者，童稚也。觀者，觀乎五也。...初居陽，亦童之象。故二居陰，取女之象。小人者，下民也。本

卦陰取下民，陽取君子。无咎者，百姓日用而不知，所以无咎也。...。初六當大觀在上之時，陰柔在下，去五最遠，不能觀五中正之德輝，猶童子之識見，不能及遠，故有童觀之象。然其占在小人則无咎，若君子豈无咎哉！亦可羞吝矣。見在小人則當无咎也。」

2.初六童觀，小人道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不能觀國之光，小人之道，自是如此。」

【按】：此似現在常民百姓，無遠大志向，每日均為生活瑣事而忙，難有遠見，故以追求小確幸為滿足，難以苛責。就修行角度觀之，本爻似未受聖教之凡夫，遠觀佛法深奧而不能深入理解，此猶可原諒，但君子不應將設如此低之標準，佛教人先修轉惡為善，後修轉迷為悟、轉凡成聖。

對凡夫而言，能修福已屬不錯，若僅執著於修福，雖必得福，但來生必癡迷於福而造業受罪，即所謂三世佛怨之吝。猶如^上廣^下欽老法師嚴厲呵斥最認真念佛弟子，但對一般弟子卻和顏悅色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陰柔居下，不能遠觀，故如童幼之无知也，小人如童幼，則不為惡，君子如童幼，則无以治國平天下矣。」

3.闚觀，利女貞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闚，與窺同，門內窺視也。不出戶庭，僅窺一隙之狹者也。曰利女貞，則丈夫非所利矣...。二本與五相應，但二之前即門，所以窺觀。六二陰柔，當觀之時，居內而觀外，不出戶庭，而欲觀中正之道，不可得矣，故有窺觀之象。」

4.闚觀女貞，亦可醜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婦無公事，所知者蠶織；女無是非，所議者酒食。則窺觀，乃女子之正道也。丈夫志在四方，宇宙內事乃吾分內事，以丈夫而為女子之觀，亦可醜矣。」

【按】：此處以古時女子之情況比喻目光短淺、偏頗之觀，此似自以為是的客觀，常聽人說：「客觀地來講，我覺得...」即似之。另外，「有一種冷，叫做媽媽覺得你冷」、「大人為何從來不偏食」亦似之。

而在商場上，則為專家常有思維，站在自身專長領域看一切，以技術本位凌駕一切，真正在商場或政治上成功之人，鮮少是專才，多半是通才，或先為專家，後再學習為通家。

此猶如佛法中貪著於西行境界之吝，佛在《法華經》中欲宣說大法時，喝斥退席之五千弟子為焦芽敗種，此係因弟子所見所證未圓滿之故，雖然

中正，但安住於小法，故亦可醜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柔順中正以應九五，女之正位乎內，從內而觀者也，士則醜矣。」

5.觀我生，進退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下爻皆觀乎五，三隔四，四已觀國之光，三惟觀我生而已。我生者，我陰陽相生之正氣也，即上九也。為進退，為不果者，巽也。巽有進退之象，故曰觀我生進退。六三當觀之時，隔四不能觀國，故有觀我生進退之人之象。不言占之凶咎者，陰陽正應，未為失道，所當觀者也。」《周易本義》：「我生，我之所行也。」

6.觀我生進退，未失道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道者陰陽相應之正道也。」

【按】：本爻即視自己情況決定進退，而不失其正道。透過練習觀察自身起心動念與言語造作，日日反省改過，雖是進退，也比一直退好。蘧伯玉之「五十年知四十九年之非」即是反省之功，與南子之「識人之明」亦屬難能可貴。

孔子數次進退^{兩次周遊列國、離開衛國}即是觀察自身狀況與周遭因緣而決定之事，此亦未失道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進以行道，退以修道，能觀我生，則進退咸不失道。」

◎六四，觀國之光，利用賓于王¹。象曰：觀國之光，尚賓也²。

◎九五，觀我生，君子无咎³。象曰：觀我生，觀民也⁴。

◎上九，觀其生，君子无咎⁵。象曰：觀其生，志未平也⁶。

淺註

1.觀國之光，利用賓于王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光者，九五陽明在上，...九五王之象。觀國光者，親炙其盛，快觀其休也。賓者，已仕者朝覲于君，君則賓禮之，未仕而仕進于君，君則賓興之也。六四柔順得正，最近于五，有觀光之象。」

2.觀國之光，尚賓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尚謂心志之所尚，言其志意，願賓于王朝。」

【按】：「尚賓」表賓之意願且得王者之尊重，本爻近君受重用，本爻六四陰居陰位，且上巽表不定，有隱退與躍越^{或躍在淵}兼具之象。此即似歷史

上最有名之留學生，玄奘大師，從學於飽受病苦之戒賢論師，後大興唐朝佛教。現代出國之留學生，回國後要學有所用^{賓於王}亦似之。

修行角度觀之，即學習他人長處而賓於己^{融合自己所學}，菩薩五明(聲明^文、因明^{字聲音學}、因明^{邏輯論述}、內明^{教理通達}、醫方明^{醫學方述}與工巧明^{藝術、科學工藝等})似之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柔而得正，密邇聖君，无忝賓師之任矣！」

3.觀我生，君子无咎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觀我生者，觀示乎我所生之四陰也，即中正以觀天下也。君子无咎對初爻小人无咎言，下四陰爻皆小人，上二陽爻皆君子。小人當仰觀乎上，故无咎。君子當觀示乎下，故无咎。九五為觀之主，陽剛中正，以居尊位，下之四陰皆其所觀示者也，故有觀我生之象。大觀在上，君子无咎之道也，故其象占如此。」

4.觀我生，觀民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民即下四陰，陰為民之象也，故姤九四曰遠民，以初六陰爻也。內卦三陰，遠于五，草莽之民也。六四之陰近于五，仕進之民也。九五雖與六二正應，然初三四與九五皆陰陽相生，故曰觀我生。觀民也即中正以觀天下之民也。」《周易正義》：「九五居尊，為觀之主。四海之內，由我而化，我教化善，則天下有君子之風；教化不善，則天下著小人之俗，故觀民以察我道，有君子之風著，則无咎也。」

【按】：本爻觀己所生，恰如佛法講一切法從心想生，依報隨正報轉，只要深深相信，只要遇到或聽到的境界都與我們有關。故要消除災難必須要「勤修戒定慧，息滅貪瞋癡」，亦可如修藍博士於夏威夷土著所承傳之「對不起、請原諒我、謝謝你、我愛你」，心轉則境隨之轉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修己以敬，萬方有罪，罪在朕躬，此君子之道也。」

5.觀其生，君子无咎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上九雖在觀示之上，然本卦九五有天下國家之責，所以九五觀示乎諸爻，諸爻仰觀乎九五。曰我生者，即大有六五，五陽皆其所有之意。言下四陰，惟我可以觀示，他爻不可得而觀示之也。」

若上九不在其位，不任其事，則無觀示之責，止因在上位，陰陽相生，義當觀其生，是空有觀生之位而已，故不曰觀我生，而曰觀其生者，避五也...。君子无咎者，九五與上九皆陽剛在上，故並君子之无咎也。上九以陽剛居觀之極，故有觀其生之象，亦君子之无咎者，故其象占如此。」

6.觀其生，志未平也：《周易集註》：「志者，上九之心志也。平者，均平也，與九五平分，相同一般之意。言周公爻辭，九五觀我生，而上九則以其字易我字者，何哉？以上九之心志，不敢與九五同觀其民也，故曰志未平也。蓋觀示乎民，乃人君之事，若上九亦觀示乎民，則人臣之權，與人君之權，相為均平而無二矣，豈其理哉。故上九陽剛，雖與五同，不過有觀生之位而已，不敢以四陰為我之民，與九五平觀示之也。」

【按】：就世法言之，此為帝師之位，此即孔夫子反魯居國老之際，雖無位但仍憂心天下，有志未平之相。就佛法觀之，此即成佛後之位置，成佛後做什麼？示現學習、修行、度眾生。《梵網經·菩薩心地品》：「吾今來此世界八千返，為此娑婆世界，坐金剛華光王座，乃至摩醯首羅天王宮，為是中一切大眾，略開心地法門竟。」志未平是從世間人角度言之，佛實則從未起心動念。

《周易禪解》：「處師保之位。天下誰不觀之。非君子能無咎乎。既為天下人所觀。則其為觀于天下之心。亦自不能稍懈。故志未平。」

綜觀

觀卦處陰盛陽退之際，但卦取九五陽剛居中得正之一面，故講居上位之人君如何中正莊敬而為天下之觀^{音冠}之問題，卦辭講觀^{音冠}為作民之軌範，爻辭皆為下觀上或上觀下為觀察，故越近九五，觀越清楚，故越佳，而九五兼具做軌範與觀民之職，上六則因無位故僅觀九五之所生。

就修行角度觀之，初六為煩惱叢生之凡夫；六二為證得偏真涅槃之阿羅漢；六三則為辟支佛，有緣見佛則隨佛學而悟，無緣見佛則見天地山水而自悟，終須回小向大；六四則為十法界內未見性之佛與菩薩，瀕臨見性不遠，猶如神秀禪師習於五祖弘忍禪師之際；九五為見性之法身菩薩，心包太虛、量周沙界，明瞭一切眾生與我是一體，知道一切法從心想生，唯心所現，唯識所變，此即惠能禪師接衣鉢之際；上九則為隱於常寂光淨土之佛，時時護念法界眾生，因不在位^{一世界僅可有一尊教化佛}，故為觀其生，但仍為千處祈求千處現，故曰度眾生之志未平。